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 第三次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 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:

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预计 2022 年度期末净资 产为-43,000 万元至-24,000 万元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(2023 年修订)》9.3.1条的相关规定,在2022年年度报告披露后,若公司2022年经 审计净资产为负,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(股票简称前冠以"*ST" 字样)。公司已干 2023 年 1 月 31 日披露了《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 风险警示的提示性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3-020), 2023年3月9日披露了《关 于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3-034)。现发布有关风险第三次提示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一、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

公司于2023年1月31日披露了《2022年度业绩预告》(公告编号:2023-019), 预计公司 2022 年末净资产为负值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(2023 年修订)》9.3.1条的相关规定,若上市公司出现"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 期末净资产为负值,或者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"的情 形,其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(股票简称前冠以"*ST"字样)。

二、相关风险提示

- 1、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(2023年修订)》9.3.2条的相关 规定, 公司应当在相应的会计年度(即 2022 年度)结束后一个月内, 披露公司 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提示公告,并在披露年度报告前至少再 披露两次风险提示公告。
- 2、截至本公告日,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审计工作正在进行中,具体准确的 财务数据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 2022 年度报告为准。若公司 2022

年度经审计净资产为负值,公司将在披露 2022 年度报告同时,披露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。公司股票于公告后停牌一天,自复牌之日起,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。

3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以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,有关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。请投资者关注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十九日